

广东省教育厅

急 件

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协助开展 网络安全宣传作品征集活动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教育局，各普通高校，省外高校在粤办学机构：

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安全工作“四个坚持”的重要指示精神，做好2023年广东省网络安全宣传周筹备工作，省委网信办组织开展网络安全宣传作品征集活动。活动围绕网络安全、数据安全、个人信息保护、网络生态治理、网络反诈、青少年文明上网等主题，面向全社会公开征集视频类、图片类网络安全宣传作品，优秀作品将在网络安全宣传周官方网站、粤学习等平台展播并给予一定奖励。现将省委网信办制定的《网络安全宣传作品征集活动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各地各学校组织广大师生积极参加，作品要求及报送途径等相关事项径按《方案》要求。

活动主办单位（省委网信办）联系人：朱龙江，电话：020-87185949。

附件：网络安全宣传作品征集活动方案

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

2023年7月13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校对人：谢乚夫

附件

网络安全宣传作品征集活动方案

一、活动主题

网络安全为人民，网络安全靠人民。

二、活动内容

围绕网络安全、数据安全、个人信息保护、网络生态治理、网络反诈、青少年文明上网等主题，面向全社会公开征集视频类（短视频、微电影等）、图片类（海报、公益广告、漫画作品等）网络安全宣传作品，优秀作品将在网络安全宣传周官方网站、粤学习等平台展播并给予一定奖励。

三、活动安排

1. 作品征集（7月12日—8月15日）

参赛团体或个人通过粤学习客户端的投稿通道报送参赛作品，作品经过初步审核即在粤学习客户端等平台进行展示。

2. 组织评选（8月中下旬）

通过初步审核的参赛作品进行二次筛选、网络投票、专家评审等评选步骤，最终评选出获奖作品。

3. 表彰展播（9月）

获奖作品将在省级主流媒体进行公告，并在2023年广东

省网络安全宣传周开幕式、宣传周官方网站、粤学习等平台进行展播。

四、作品要求

1. 坚决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，原创作品内容必须符合《网络短原创视频内容审核标准细则》等法律法规要求。

2. 报送作品须由网民或机构自发原创，不得抄袭、盗用他人作品，不得侵犯他人或机构知识产权。若评选出的优秀作品刊登在征集展示活动专题中，产生任何纠纷、经济损失，须由投稿人或投稿单位承担责任。

3. 报送的作品须是 2023 年根据活动主题创作的时长在 5 分钟内的正能量原创作品。

4. 报送作品须内容积极向上、主题突出、画质清晰。

5. 所有报送作品需统一命名格式，一律用“作品标题—投稿人（单位）”格式。

6. 报送作品文件格式可为 MPG、MPEG、AVI、MP4、3GP、RM、MOV、FLV、JPG、PNG 等，单个视频作品限制在 1G 以内。照片尺寸规格为 720*1020px（像素）或 420*570mm（毫米）。

7. 主办单位及相关合作单位拥有对参赛作品的使用权，并承诺将参赛作品用于媒体推广宣传和展播，不用于商业。

8. 主办单位拥有对本次大赛的最终解释权。

五、投稿方式

可通过“粤学习”APP，点击菜单栏“粤生活”，进入“网络安全宣传作品征集”专题页面，点击“我要参赛”，提交参赛作品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按视频类、图片类作品分别评奖，每类评出：

一等奖作品：1 个，奖金 6000 元/个；

二等奖作品：3 个，奖金 3000 元/个；

三等奖作品：6 个，奖金 1000 元/个。

（注：奖金为含税额）